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版)

项目名称： 捻线年加工 600 吨棉纱

建设单位： 安阳市友为纺织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0 年 12 月

国家生态环境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捻线年加工 600 吨棉纱				
建设单位	安阳市友为纺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马磊	联系人		马磊	
通讯地址	安阳市北关区中华路与创业大道交叉口向东 800 米路北西排 1 号				
联系电话	██████████	传 真	/	邮政编码	455000
建设地点	安阳市北关区中华路与创业大道交叉口向东 800 米路北西排 1 号河南安阳华安煤矿电机有限责任公司院内（项目区域中心点坐标 114°23'34.81"E, 36°09'18.37"N）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行业类别及代码		棉纺纱加工 C1711	
备案机关	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	备案文号		2020-410503-17-03-097843	
占地面积（平方米）	3960	绿化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4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4.3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0.8%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投产日期		2021 年 2 月	

一、项目的内容及规模

1、项目由来

安阳市友为纺织有限公司成立于2020年11月11日，位于安阳市北关区中华路与创业大道交叉口向东800米路北西排1号，主要从事纺纱捻线加工销售，营业执照见附件。

公司拟投资40万元，租用河南安阳华安煤矿电机有限责任公司现有场地和厂房，建设捻线年加工600吨棉纱项目，厂区占地面积3960m²。项目建成后年加工600吨棉纱，产品为股线，已在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备案（备案文号：2020-410503-17-03-097843），备案证明见附件1，本项目为租赁土地，租赁协议书见附件2，根据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安阳市友为纺织有限公司捻线年加工600吨棉纱项目入区证明文件（见附件3）所示，该项目所用土地现状为工业用地，符合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本项目建设前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

本项目属于纺织业C1711 棉纺纱加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以及国务院第253号令的要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保部令第44号及2018年4月28日修订）的有关规定，该项目属于“六、纺织业”的“20纺织品制造”中的其他（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除外）建设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据此，受安阳市友为纺织有限公司委托，河南万明环保咨询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环评工作。接受委托后，评价单位组织技术人员进行实地踏勘，调查及收集资料，按照环评的相关技术规范要求，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2、项目建设地点

本项目位于安阳市北关区中华路与创业大道交叉口向东 800 米路北西排 1 号河南安阳华安煤矿电机有限责任公司院内，地理位置地图见附图 1。

本项目位于河南安阳华安煤矿电机有限责任公司院内西北侧，项目南侧和东侧为河南安阳华安煤矿电机有限责任公司厂房，项目西侧为广州（国际）童装城，项目北侧为恒威公司，项目北侧 489m 为养鱼屯村，西南侧 615m 为黄家营村，项目南侧 3148m 为洹河。拟建场址中心点地理坐标为 N 36°09'18.37"，E 114°23'34.81"，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见附图 2。

3、项目基本情况

表 1 项目基本情况一览表

项目 基 本 内 容	项目名称	捻线年加工 600 吨棉纱
	建设单位	安阳市友为纺织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	新建
	环评文件类别	登记表□报告表■报告书□
	劳动定员	20 人
	工作制度	三班工作制，每班 8 小时，年生产 300 天
产 业 特 征	投资额（万元）	40
	环保投资（万元）	4.3
	产业类别	第二产业：工业和建筑业（本项目属于工业中的制造业）
	行业类别	六、纺织业，20 纺织品制造
	产业结构调整类别	允许类
	5 个行业总量控制行业	不属于
	投资主体	私有
厂 址	省辖市名称	安阳市
	县（市）	北关区

	是否在产业集聚区 或专业园区	是
	流域	属于海河流域
排水去向	厂区不设置厕所，依托华安煤矿电机公司厂区厕所；办公区少量生活污水经 4m ³ 沉淀池收集后，定期清掏用于沤制农肥，不外排。	
本项目污染因子	①废气：本项目主要为捻线加工工艺产生的废气（颗粒物）； ②废水：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沉淀池收集后定期清掏用于沤制农肥，不外排； ③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噪声； ④固废：主要为废棉纱、职工生活垃圾。	

3.1 备案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为捻线年加工 600 吨棉纱项目，年加工 600 吨棉纱，主要设备为倍捻机、捻线机、槽筒、并纱机，已在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备案（备案文号：2020-410503-17-03-097843），备案证明见附件 1。项目建设内容为捻线年加工 600 吨棉纱项目，年加工 600 吨棉纱，主要设备为倍捻机、捻线机、槽筒、并纱机，与备案文件一致。

3.2 产业政策符合性：

（1）《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第 29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规定，本项目不在限制类、淘汰类范围内，属允许类，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二、三、四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布的《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二、三、四批）的有关规定，本项目所用设备及产品均不属于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

3.4 土地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安阳市北关区中华路与创业大道交叉口向东 800 米路北西排 1 号，拟占地面积 3960m²，根据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安阳市友为纺织有限公司捻线年加工 600 吨棉纱项目入区证明文件（见附件 3）所示，该项目所用土地为工业用地，符合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项目选址可行。

4、项目组成及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占地面积3960m²，为生产厂房及仓库，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工程组成详见下表，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3。

表 2 项目组成及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		单位	数量	面积	备注
主体工程	加工车间	m ²	1 个	1100	钢构，利用现有
	成品及仓库	m ²	1 个	1300	钢构，利用现有
	倍捻车间	m ²	1 个	1500	钢构，利用现有
辅助工程	办公室	m ²	1 个	48	砖混，利用现有
环保工程	废水沉淀池	m ²	1 座	4	/
	固废暂存间	m ²	1 个	5	/

5、项目主要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3：

表 3 项目主要建设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备注
1	并纱机	TSB-36C	2台	
2	并纱机	TSB-36D	1台	
3	并纱机	RT6882	2台	
4	倍捻机	RF321E	20台	
5	捻线机	631E	8台	
6	捻线机	721	16台	
7	槽筒机	1332	5台	

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项目建成后，所有设备均不属于淘汰或限制设备，所有设备未列入《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全四批）》，项目所用均为允许类设备。

6、产品方案

本项目主要产品为股线，年生产能力为 600 吨。

7、项目营运期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本项目为专用设备加工项目，营运期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表 4。

表 4 原辅材料及用量一览表

序 号	原辅材料名称		数量	备注
1	原材料	棉纱（单纱）	600.6t/a	外购
2	资源、能源	水	120m ³ /a	来自自来水井
3		电	300 万 kWh/a	来自国家电网

8、公用工程

(1) 供电：本项目供电来自国家电网，使用华安煤矿电机有限责任公司原有变压器。

(2) 给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用水主要为员工盥洗用水，厂区不设置厕所，根据《安阳市用水定额》，职工生活用水为 20L/d·人，厂内共有员工 20 人，本项目生活用水为 400L/d（120m³/a），供水来自厂区自来水井。

(3) 排水：本项目采用雨污分流，雨水自然外排；本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经沉淀池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用于沤制农肥，不外排。

9、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本项目劳动定员为 20 人，年工作 300 天，实行三班工作制，每班 8 小时。

二、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经现场勘查，本项目租赁安阳华安煤矿电机有限责任公司原有厂房，不存在原有污染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的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

1、地理位置

安阳位于河南省的最北部，地处山西、河北、河南三省的交汇点。西倚巍峨险峻的太行山，东联一望无际的华北平原。地理坐标介于东经 113°37'至 114°58'、北纬 35°12'至 36°22'之间，地处晋、冀、豫三省交汇处，西依太行山脉与山西接壤，北隔漳河与河北省邯郸市相望，东与濮阳市毗邻，南与鹤壁、新乡连接。

本项目位于安阳市北关区中华路与创业大道交叉口向东 800 米路北西排 1 号，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2、地形、地貌

安阳市西依太行山东麓，东接华北平原，为山区与平原的过渡地带，地势西高东低、整个地貌特征大致可分为低山、丘陵、平原 3 种类型。

低山区：位于林州市盆地以东，多为奥陶系灰岩，火成岩零星分布。由于长期侵蚀与剥蚀风化作用的结果，岩层大面积裸露。岩层倾角较小，构造节理发育，具备了地下水径流及岩溶发育的有利条件。在林州市盆地，洹河以接受裂隙溶洞泉水为源头，沿途河水在岩溶洞穴区多处成为暗河，地势绝对标高 600~800m。

丘陵区：位于水冶镇以西，倾斜平原区的南北两翼及韩陵山等地。主要由石炭二迭系煤系地层及第三系砾岩、红粘土组成，地形起伏不平，冲沟发育，地势绝对标高 100~300m。

倾斜平原区：位于水冶以东，洹河两岸，系洹河冲洪积形成之冲洪积扇，下部为砂砾石、地表为第四系粘土及沉积物复盖，地形西北高、东南低，坡度较平缓，地势绝对标高 60~150m。

本项目位于安阳市北关区中华路与创业大道交叉口东 800 米路北，地势较平坦。

3、地质

北关区位于太行山波状复背斜东翼与华北平原的过渡地带，其地层属华北地台沉积类型，西部是石炭二迭系地层的剥蚀丘陵地貌和剥蚀--堆积丘陵地貌。地层由太行山东去依次出露为：奥殷都区陶系(O)、石炭系(C)、二迭系(P)、第三系(R)、第四系(Q)。大多区域为第四系覆盖，主要由亚砂土、亚粘土及碎石组成；其成因类型较复杂，有冲积、洪积、坡积、残积等。厚度变化不大，一般在 50~70 米，最大

厚度近 100 米。

北关区位于汤阴地堑北端的汤西断裂与安阳断裂的交汇处，汤西断裂(青羊口断裂)南起黄河北岸，经新乡、安阳向邯郸以北延伸，倾向东，长约 90 公里。安阳断裂西起林县姚村，经林县河顺、安阳县许家沟向安阳以东延伸，走向近东西，倾向北，长约 55 公里，东西横境而过。

本项目厂址区域内无活动性断裂和不良地质作用，场地土质均匀稳定。

4、气候与气象

安阳市属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年平均气温 13.6°C ，年降水量 650mm，无霜期 200 天。全年平均气温 14.2°C ，较历年同期平均值 14.1°C 偏高 0.1°C ，属于正常。年极端最高气温为 38.3°C ，出现在 6 月 8 日；年极端最低气温为 -9.3°C ，分别出现在 1 月 7 日、9 日、13 日。其中冬季平均气温 1.3°C ，属于正常，但各月气温呈明显递增趋势，特别是 1 月下旬到季末，气温均较历年偏高，不利于小麦越冬后期及返青生长。春季气温正常，季平均气温 14.9°C ，热量能够满足冬小麦生长需要。但是 3 月中、下旬，气温变化剧烈，3 月中旬平均气温较常年偏低 2°C ，下旬异常偏高 4°C ，不利于小麦返青；夏季平均气温 25.0°C ；秋季平均气温 14.1°C 。

全年最多风向为南风，频率为 18.6%，与南风相邻的东南风和西南风也较多，三者合计偏南风频率达 34.8%。次多风向为北风，频率为 10.4%，与北风相邻的西北风和东北风三者合计偏北风频率达 24.5%，静风频率为 6.3%，年平均风速为 2.2m/s ，最大风速为 22.0m/s 。

5、水文

流经安阳市区的河渠主要有洹河、万金渠、洪河等。

洹河（又称安阳河）：发源于林州市西北断裂层第带上，经安阳后流向东南的内黄县入卫河，属海河水域。洹河全长 160km，在安阳县境内长约 100km，占总长度的 64%。总流域面积 1500km^2 ，安阳县境内为 695.8km^2 ，占总流域面积的 47.5%。洹河在县境内有珠泉河、汾洪江、金线河等季节性支流河道注入。洹河流量随季节和年份变化。年内夏秋雨季流量大，春冬季流量小。一般年份平均流量为 $5\sim 20\text{m}^3/\text{s}$ ，多年平均总流量为 1.197 亿 m^3 。彰武水库大坝以下洹河河段流量由于受到人为控制，大坝以下目前的最小流量为 $4.0\text{m}^3/\text{s}$ ，年平均下泄流量 $6.3\text{m}^3/\text{s}$ ，平均流量为 $0.3\sim 0.4\text{m}^3/\text{s}$ 。洹河在本项目南侧 6.2km 处由西向东流过。

万金渠：分北万金渠、南万金渠。万金渠首在彰武水库坝下，王邵村以上为安阳电厂取水专用，多为暗渠，无污染源汇入，在安阳县四盘磨村西有彰南渠汇入，王邵村以下，万金渠变为农灌与纳污渠道，其中在梅东路有安钢部分废水纳入；在大西门汇入环城河，接纳了安阳市区环城河污水后，分为北万金渠和南万金渠。南万金渠向东汇入洪河。北万金渠起源于安阳市北环城河，其原始流向为白壁镇，最终入洹河。但现在从崇义村往东由于渠道堵塞、坍塌，无人修理，北万金渠水改为向南排，最终流向变为茶店坡沟。

洪河：发源于安阳石堰村，上游与五·六建设渠相接，无天然径流，实为单纯的排污河，自西向东流向，在接纳了安阳市区部分废污水后，于汪留屯村北汪留桥汇入羑河，羑河入汤河，汤河入卫河，属海河水系。全长 20.2 公里，流域面积 238 平方公里。

区域地下水丰富，流向自西向东，平均水力坡降 2.5%，承压水头埋深 10~20m 为富水性地层，含水层平均厚度 24.1m，含水层顶板埋深 40.05m。地下水补给主要源于上游地下水径流及降雨的渗入。

安阳市水资源总量为 17.101 亿 m^3/a ，其中地表水资源量为 8.673 亿 m^3/a ，地下水资源量 11.275 亿 m^3/a 。近年来水资源短缺已成为安阳市社会经济发展的制约因素之一。

6、土壤植被及生物多样性

境内植被属于华北落叶阔叶林区。由于安阳土地开发较早、人口稠密，加之历代自然灾害和战乱的破坏，自然群落已十分稀少，全县植被大部分为人工群落。现有植被可概括为五种类型：作物群落、黄山生草、农林间作、果园和林场、零星树木等。境内约有植物 600 多种。其中农作物约有 120 种，其中粮食作物主要有：小麦、大麦、玉米、高粱、谷子、稷子、绿豆、黄豆、黑豆、红豆、甘薯等，经济作物有：棉花、芝麻、向日葵、蓖麻、苕麻、大麻、油菜、花生、西瓜、甜瓜等。林果类 100 多种，草类 200 多种，药用植物 120 多种，观赏植物 40 多种。随着社会的发展，生产的进步，许多野生植物已被培养成栽培植物。

境内动物 500 多种，其中昆虫属最多，有 16 目，106 科，328 种；禽鸟类 18 科，35 种；爬行类 4 科，10 种；蜘蛛类 4 科，8 种；两栖类 6 种；哺乳类 100 多种。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区周边 1km 范围内无列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

和《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的动植物。

社会环境简况

1、行政区划、人口数量

安阳市辖 1 个县级市(林州市), 3 个县(安阳县、内黄县、汤阴县), 4 个市辖区(文峰区、北关区、殷都区、龙安区)、1 个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安阳新区)、1 个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安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和 1 个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红旗渠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 包括 35 个乡、57 个镇、43 个街道办事处、218 个社区居委会(其中林州市 30 个社区)、3285 个行政村。总面积 5599 平方公里, 市区面积 543.6 平方公里, 安阳市人民政府位于安东新区中华路中段。

2018 年全市总人口 592.3 万, 常住人口 517.6 万, 城镇化率 51.8%; 人口出生率 11.1‰, 死亡率 6.2‰, 自然增长率 4.9‰。

2、经济发展

2018 年, 全市生产总值 2393.2 亿元, 总量居全省第 7 位, 增长 6.7%, 其中, 一产增加值 195.1 亿元, 增长 3.2%; 二产增加值 1104.5 亿元, 增长 5.4%; 三产增加值 1093.6 亿元, 增长 9.0%。三次产业结构为 8.1:46.2:45.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4.1 亿元, 总量居全省第 7 位, 增长 18.9%, 增速居全省第 4 位; 税收收入 117.0 亿元, 总量居全省第 6 位, 增长 25.9%, 居全省第 2 位;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5.7%;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877.7 亿元, 总量居全省第 11 位, 增长 9.4%;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2825.2 元, 总量居全省第 7 位, 增长 8.2%; 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2701.2 亿元, 总量居全省第 10 位, 增长 9.2%, 居全省第 8 位; 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 1463.7 亿元, 总量居全省第 11 位, 增长 12.5%, 增速居全省第 8 位。

3、教育事业

2018 年全市各级各类学校 3521 所。高等院校 6 所, 普通高中 52 所, 中等职业学校 16 所, 技工学校 4 所, 初中 263 所, 小学 1238 所, 特殊教育学校 8 所, 幼儿园 1934 所。基础教育在校生 1246608 人, 其中: 学前 246006 人、义务 895027 人(小学 628730 人, 初中 266297 人)、高中 104264 人、特教 1311 人; 中等职业教育在校生 42074 人。另外培训学生 16287 人。基础教育教职工 78784 人, 其中专任老师 63282 人; 中等职业教育教职工 2959 人, 其中专任老师 2502 人。小学适龄儿童入学率 100%。

4、文物保护

河南安阳殷墟已作为世界文化遗产列入《世界遗产名录》。中华民族最早使用的文字——甲骨文、世界上最大的青铜器——后母戊鼎(原名司母戊鼎)在这里出土问世。在“中国 20 世纪 100 项考古大发现”评选中,安阳殷墟商代晚期都城遗址的发现与发掘名居榜首。另外,著名的大禹治水、文王演易、妇好请纣、苏秦拜相、西门豹治邺、岳母刺字等历史故事都发生在这里。安阳文物古迹较多,境内共有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 8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32 处。

1952 年 11 月毛泽东视察安阳,提出了殷切希望。1956 年 9 月郭沫若留下了“洹水安阳名不虚,三千年前是帝都”的著名诗句。江泽民也于 1991 年 2 月和 1996 年 6 月两次视察安阳,并亲笔题词:“弘扬民族文化,建好古都安阳”、“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创业的红旗渠精神”。陈运和写诗《殷墟》、《羑里城》、《汤阴岳飞庙》等。2006 年 7 月 13 日,第 30 届世界遗产大会通过中国安阳殷墟入选世界文化遗产名录。

2012 年 03 月,《安阳灯谜》列入河南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014 年 6 月 22 日,中国大运河项目成功入选世界文化遗产,大运河安阳滑县段属于隋唐大运河永济渠,在大运河中占据重要位置。

根据现场调查,本项目周边 500m 内无文物保护单位。

5、北关区简介

北关区位于市区东北部,辖 9 个街道办事处和柏庄镇、1 个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安阳中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43 个社区居委会,73 个行政村,总面积 59 平方公里,截止到 2017 年底,总人口 29.17 万。

北关区地处华北平原,地形分为南部为平原带,北部少许为丘陵带。最高海拔 76 米,最低海拔 72 米。地面坡度为 4‰~2‰。气候属北暖温带大陆性季风气候,四季分明,水温适宜,季风明显,光照充足,雨量集中,冬长春旱。全年可照时数为 4432.3 小时,实际日照时数平均为 2316.0 小时。全年平均气温为 13.6℃,平均降水量 606.1 毫米,平均无霜期 205 天。

北关境史久远,早在中商时期,北关地域属商都畿内地。春秋为邺辅地。战国先后属魏、赵。北魏天兴元年(398)筑安阳城于北关境域内。北周大象二年(580)

徙邺于此。隋开皇十年（590）复置安阳县，治所设于区内；迄大业十年（614）移于城内（今文峰区）。唐代北关为相州外城，城内称牙城。宋景德三年（1006）增筑相州城，北至洹河南岸，北门为通远门；南到南下关为附城；西为通晋门，西门外为西关，围十九里。明洪武初年（1368），裁唐宋故城之半，改筑为彰德府城，周九里一一三步，改北门为拱辰门，北门外的唐相州外城始称北关；大定门（原通晋门）外仍谓西关。清袭明制，北关地域分属彰德府城区、洹北乡和洹曲镇；清末，安阳县划分 10 个区。北关区域时为中区、东一区的一部分和北区的南部。1930 年（民国十九年），中区改为第一区，东一区改为第二区，北区改为第十区。1946 年（民国三十五年），将安阳城以南、北中山街为界，以东设新邺镇。其中，城外邺东、邺西两个乡的一部分属现行北关区境域。

1949 年 5 月，安阳城解放，安阳市划分 4 个区，第一区即北关区前身。1955 年 12 月，撤销一区、二区建置，成立解放路、北关等 7 个街道办事处。1956 年 11 月，又恢复区建置，第一区改称车站区。

1958 年 10 月，将区改称人民公社，车站区为红旗人民公社。1960 年 8 月，撤销车站区（红旗人民公社），分别划归文峰区（灯塔人民公社）和安阳桥区（卫星人民公社）管辖。1972 年，筹建北关区。1972 年 8 月，调整市行政区划，设 4 个县级区，从原文峰区、郊区所辖行政区划出部分区域置北关区。1973 年 8 月，中共北关区委、区革命委员会成立，区行政机关驻红旗路北段路西，后迁至洹滨南路 50 号。1981 年 5 月，撤销北关区革命委员会，成立北关区人民政府，管理区域不变。2003 年 1 月，调整安阳市市辖区和安阳县行政区划，北关区保留红旗路、豆腐营、洹北、解放路、灯塔路 5 个街道办事处，原纱厂路街道办事处划归殷都区、西关街道办事处划归文峰区；柏庄镇 5 个村，韩陵乡 8 个村，白璧镇 4 个村，原郊区北郊乡 15 个村，原东郊乡 5 个村，共 37 个行政村划归北关区管辖。2003 年 4 月，北关区增设彰北、彰东、曙光路、民航路 4 个街道办事处，调整豆腐营、洹北 2 个街道办事处管辖范围。2009 年 10 月，区人民政府驻地由洹滨南路 50 号搬迁至灯塔路 166 号。

北关辖区内有洹园、袁林和中国文字博物馆等旅游景点，文物古迹 6 处（袁林

和洹上村同包含于袁林景点）。洹园为安阳市优秀旅游景区，位于安阳市北关辖区郭家湾。1984 年筹建，占地面积 36 公顷，其中水域面积 6.73 公顷。先后建成临川汲古、幽谷烟竹、荷塘听香等自然景区和拜相台、项章会盟处等 4 处历史文化景点，是一座依托自然山水，展现殷商文明，集历史文化、休闲观光、科普教育于一体的综合性景观公园。

袁林，全称袁公林，位于安阳市北关辖区洹滨北路中段北侧，是袁世凯的墓园所在地。始建于 1916 年 6 月，1918 年 6 月竣工，占地 9.33 公顷。墓园建筑最大的特点是中西合璧，堂院前的部分是明清皇陵的风格，堂院后的墓园部分则具有西洋建筑特色，整体看来非常别致。主要有照壁、神道、牌楼、碑亭、堂院大门、宝城（即袁世凯墓冢）等建筑。1958 年 5 月，袁林辟为安阳市博物馆。

2017 年，北关区发展质量跃上新台阶，牢牢把握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深入践行发展新理念，转变发展方式，发展质量和效益不断提升。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42 亿元，同比增长 8.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07 亿元，同比增长 16.6%，增量突破 1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 151.3 亿元，同比增长 9.3%；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18.4 亿元，同比增长 11%；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 8.6 亿元，同比增长 10.2%；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 30282 元、18649 元，分别增长 8.6%和 7.6%。推进重点项目 109 个，完成投资 90.2 亿元。元泰中华园一期、恒大城三期、欧蓓莎环球港一期、全丰无人机生产基地等一批项目建成，广州童装城、迪尚集团安阳公司、建业生态城、润安枫景臺、小营棚户区改造、建筑业总部产业园等一批项目取得了突破性进展。创新能力进一步增强，贝壳菁汇被评为省级众创空间，全丰生物科技公司荣获市长质量奖，华阳比例电磁铁公司被评为安阳市“五十高”企业。省级名牌产品达到 5 家，科技小巨人培育企业增至 8 家。制定并发布了河南省农用植保无人机产品标准。全年新增专利 210 件，其中发明专利 70 件。

6、项目建设与地区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安阳市北关区中华路与创业大道交叉口向东 800 米路北，项目不在文物古迹及风景名胜保护区内。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07〕125号）的规定：安阳市五水厂韩王度村地下井群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共4眼井)，一级保护区为水井外围200米的区域。二级保护区为一级保护区以外，水井外围2000米以内的区域。准保护区：小南海水库、彰武水库以及洹河吁槽沟口以上的水域。项目位于安阳市五水厂一级保护区东侧5.8km，不在保护区范围及准保护区范围，项目建设符合河南省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划的相关规定。

项目西北侧2.8km为北关区“千吨万人”工程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西辛庄自来水厂，其保护区范围为水井周围30m，本项目不在其保护区范围内。

根据《安阳市洹河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洹河有堤防的河段，其管理范围为两岸堤防之间的水域、沙洲、滩地（包括可耕地）、行洪区、两岸堤防及护堤地；护堤地为背河堤脚外5米，临河堤脚外3米；险工堤段护堤地，应当适当加宽，一般为背河堤脚外8米，临河堤脚外5米。在管理范围内修建各类水工程、建筑物、构筑物及其它设施，其可行性研究报告应当经有关水行政主管部门根据防洪法要求审查同意。本项目南侧距洹河河道3.15km，且该河段属于有堤防的河段，故本项目不属于《安阳市洹河管理办法》管理范围内，项目建设符合《安阳市洹河管理办法》规定，项目的建设符合相关规划。

7、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规划相符性分析

7.1、规划范围与规划年限

（1）规划范围：集聚区用地范围包括洹河分洪道南北两个片区，规划总用地为9.25km²。南片区，西起东风路，东至中华路，北临邙城大道，南至漳河大道，规划用地2.41km²；北片区，西起平原路，东至光明路，北临北环路，南至南环路，规划用地6.84km²。

（2）规划年限：现状年2016年，规划年2016-2020年。

7.2、集聚区性质

安阳市北关区经济中心，以纺织服装业以及轻型装备制造业（以纺织服装装备制造及新兴纺织装备制造为主）为主导产业，融生产、配套居住和服务于一体的新城区。

7.3、空间结构

纺织产业集聚区用地总体呈现“一心一带多园区”的空间格局。

一心：指集聚区公共服务中心，位于平原路与中华路之间，沿创业大道两侧设置。一带：指河分洪道生态景观带。多园区：指各个功能不同又相互联系的功能区。包括产业功能区、配套生产生活区、仓储功能区、中心功能区、生态功能区及孵化产业功能区等。

7.4、产业空间布局

纺织产业集聚区的空间布局以“四区一园”为基本格局。

（一）纺织服装产业区：规划用地 230 公顷，位于规划区北部。内部划分为新兴纺织业生产区、服装生产区、染整生产区、纺织纺纱生产区即纺前整理生产区。

（二）装备制造与循环经济产业区：规划用地 130 公顷，包括由规划区东部边界、南环路、永明路、创业大道、中华路和创业大道北侧次干道所围成的区域。内部划分为服装纺织装备制造生产区、新兴生物质纤维加工装备制造生产区以及资源循环利用生产区。

（三）生产服务业发展区：规划用地 150 公顷，位于创业大道西段两侧，中华路与平原路之间区域，内部划分为研发与设计支持中心、检验检测中心、金融保险服务区、房地产业发展区、批发商业区、海关与物流发展区等功能区。

（四）配套生产生活区：规划用地约 110 公顷，包括南北三个生产生活片区。

（五）孵化产业园：规划用地约 40 公顷，位于洹河分洪道南片区，平原路两侧。

7.5、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环评

《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调整环境影响报告书》于 2017 年 11 月通过河南省环保厅的审查（豫环函【2017】301 号），根据已审查过的规划环评，本项目与其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5 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规划相符性一览表

评价指标		产业园区要求	项目建设内容	相符性
负面清单	管理要求	禁止入驻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淘汰、限制类项目	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淘汰、限制目录	相符
		禁止投资建设列入禁止用地目录、限制用地目录的项目	未列入禁止、限制用地目录	相符
		禁止建设《国务院关于化解产能严重过剩矛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3）41号）明确	不属于产业过剩行业	相符

	产能严重过剩行业的新增产能项目		
	禁止入驻投资强度较小, 不能满足《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节约集约用地的意见》(豫政【2015】66号)文件要求的建设项目	投资强度较适中, 满足要求	相符
	禁止建设列入《环境保护综合目录》的高污染、高风险产品(采用附录中工艺且符合园区产业定位的项目除外)禁止入驻造纸、水泥、制革、陶瓷、煤化工、化学原料药及生物发酵制药、制浆造纸、制革及毛皮鞣制、火电、冶金、钢铁、铁合金等行业等不符合集聚区产业定位且高水耗、高能耗、污染排放量较大的行业。	未列入禁止入驻项目范围	相符
	禁止入驻项目废水中含难降解的有机污染物、“三致”污染物的项目	废水不含难降解有机物及“三致”污染物	相符
	禁止入驻废水预处理达不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的项目	项目生活污水经沉淀池收集后定期清运用于沤制农肥, 不外排	相符
	禁止入驻工艺废气中含有难处理的且有毒有害物质的项目	废气不含有难处理且有毒有害物质	相符
	禁止引进三废处理技术不成熟、经济不可行的项目	三废处理技术成熟, 经济可行	相符
	禁止新增非集中供热性质的燃煤锅炉禁止入驻低于国家二级清洁生产标准要求的项目	采用纺织产业集聚区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提供蒸汽集中供热	相符
	禁止污染严重, 破坏自然生态和损害人体健康, 公众反对意愿强烈的项目	污染不严重, 项目属于地区传统优势行业, 公众无强烈反对意见	相符
纺织服装业	控制集聚区染整总规模不超过8万吨, 且活性印花总规模不超过印染总规模的20%	本项目为纺织捻线工艺, 不增加纺织产业集聚区确定的8万吨印染规模, 不增加活性印花规模	相符
	禁止入驻使用产业政策淘汰和限制使用的纺织设备的项目入驻	本项目不使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淘汰设备	相符
	禁止使用未经改造的74型染整设备; 使用蒸汽加热敞开无密闭的印染平洗槽的染整项目	项目不涉及染色工序, 无此设备	相符
	禁止使用年限超过15年的国产和使用年限超过20年的进口印染前拉幅和定形设备、圆网和平网印花机的项目	项目拟购买原厂新设备, 无超年限二手设备	相符
	禁止使用直流电机驱动的印染生产线项目、禁止绞纱染色工艺的项目	项目不涉及染色工序, 无此设备	相符
	禁止印染用铸铁结构的蒸箱和水洗设备, 铸铁墙板无底蒸化机, 汽蒸预热区短的L型退煮漂履带汽蒸箱的项目	项目不涉及水洗、蒸化工序, 无此设备	相符
	禁止未进行有资质单位进行项目工程设计或设计不满足《纺织工业企业安全设计标准》的项目	项目按照建筑规范设计、施工	相符
	禁止单纯活性印花或活性印花产能超过印	本项目属于捻线工艺, 不增	相符

环境准入		染产能20%的染整项目	加活性印花规模	
		禁止水重复利用率低于40%的染整项目	项目不属于染整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相符
		禁止采用使用年限超过5年以及达不到节能环保要求的二手前处理、染色设备的项目	项目不涉及染色工序,无此设备	相符
		禁止入驻不满足清洁生产一级标准要求的染整项目	项目满足清洁生产要求	相符
		禁止单纯新建或单纯扩建印染项目	不涉及染色工序,不增加产业集聚区确定的8万吨印染规模	相符
		现有企业搬迁入园需在规划允许搬迁入园名单内的项目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已取得入园项目证明	相符
	鼓励类	(1) 鼓励符合集聚区产业定位且列入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类的项目入驻; (2) 鼓励有利于集聚区产业链条延伸的项目、市政基础设施入驻; (3) 鼓励利用集聚区产生的固废综合利用项目入驻; (4) 鼓励有利于节能减排的技术改造项目入驻; (5) 鼓励利于消耗中水的项目入驻; (6) 鼓励现有符合产业定位的高能耗、高水耗企业的清洁生产、技术升级改造; (7) 鼓励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集聚区产业定位的退城入园项目。	本项目为纺织捻线工艺,作为印染示范园的上下游配套产业链,符合产业定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集聚区产业定位的项目	属于鼓励类
	允许类	不属于禁止、鼓励行业的其余行业均为允许行业;允许与集聚区及周边企业相配套的产业链条延伸项目入驻。	——	——
	禁止类	(1) 属于集聚区负面清单类别明确禁止的项目	不属于集聚区负面清单类别明确禁止的项目	不属于禁止类
	产业	纺织服装行业:重点发展安阳市现有纺织服装企业退城入园,装备升级改造的纺织服装及棉染整类项目,其中染整行业只能入驻一个印染项目,且必须为安阳市印染行业转型升级发展规划中明确现有搬迁入园企业整合而成,集聚区不得新建非搬迁整合性质的印染项目 轻型装备制造行业:重点发展纺织服装装备制造	本项目属于棉纺纱加工行业,作为印染示范园的上下游配套产业链,不增加产业集聚区确定的8万吨印染规模,不增加活性印花规模,不属于染整行业。	相符
	生产规模和工艺技术先进性要求	1、在工艺技术水平上,要求入驻集聚区的项目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或具备国际先进水平; 2、建设规模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最小经济规模要求; 3、环保搬迁入驻集聚区或者限期治理的企业应进行产品和生产技术的升级改造,达到国家相关规定的要求	本项目拟采用国内外先进纺纱捻线工艺及理念,提升市场竞争力	相符
	清洁生产	1、入集聚区的新建项目的单位产品水耗、单位产品污染物排放量等清洁生产指标应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沉淀池收集后定期清	相符

水平	达到国内同行业领先或国际先进水平。 2、选择使用原料和产品为环境友好型的项目，其中纺织服装业类的入住项目应遵循印染行业准入条件中的相应要求（实行生产排水清浊分流、分质处理、分质回用，水重复利用率要达到40%以上。）	运用于沤制农肥，不外排	
总量控制	1、新建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指标必须在提高区域内现有工业污染负荷削减量或城市污染负荷削减量中调剂； 2、属于环保搬迁或改造的项目，污染物排放指标不能超过2016年现状污染物排放量（以达标排放计）	本项目污染物为少量（粉尘）颗粒物	相符
投资强度	满足《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节约集约用地的意见》（豫政【2015】66号）的要求，即：产业集聚区亩均投资强度一般不低于234万元/亩，投产后亩均税收一般不低于18万元/亩。	投资强度符合要求	相符

综上所述，本项目位于属于纺织服装产业区内，属于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发展的主导产业，占地属于工业用地，项目满足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的环境准入条件，不属于负面清单内的建设内容。本项目属于棉纺纱加工项目，属于纺织业，作为印染示范园的上下游配套产业链，不增加产业集聚区确定的8万吨印染规模，不增加活性印花规模。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为本项目出具了证明（见附件3），本项目符合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总体发展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同意项目入驻园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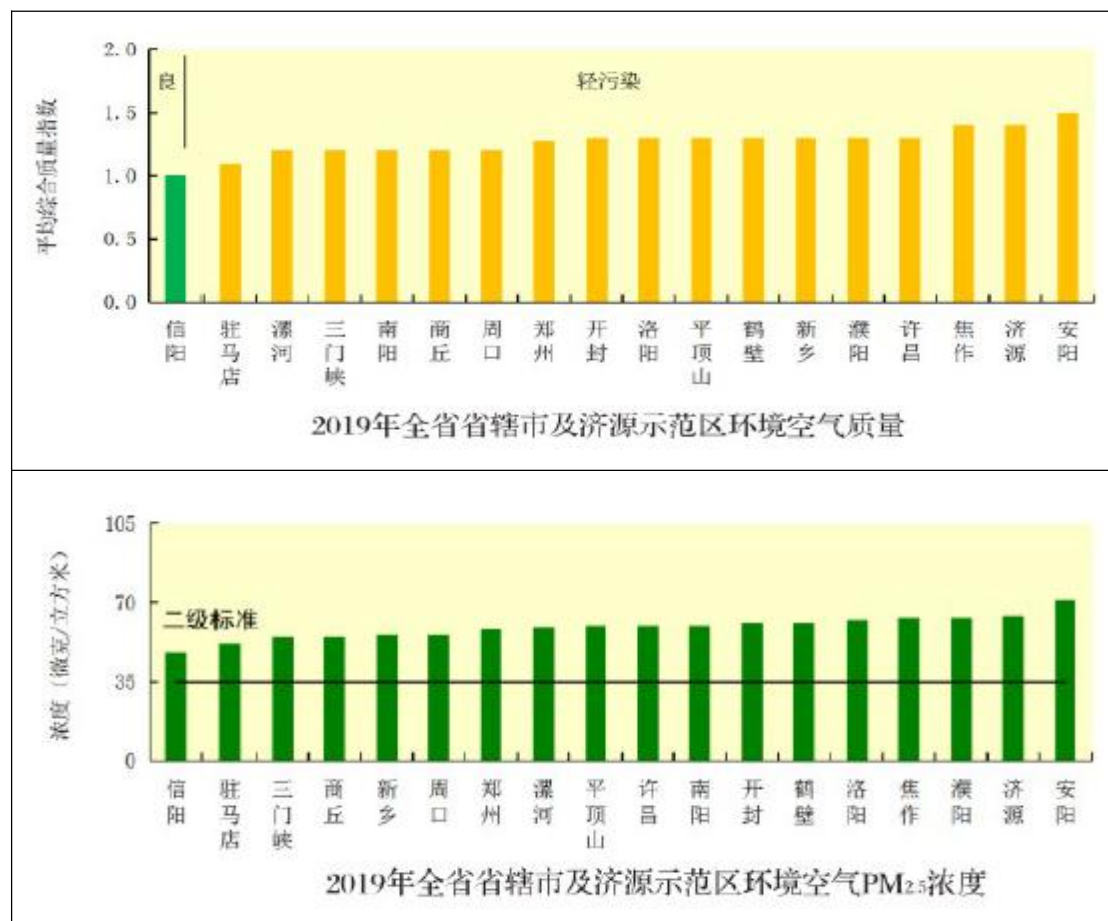
环境质量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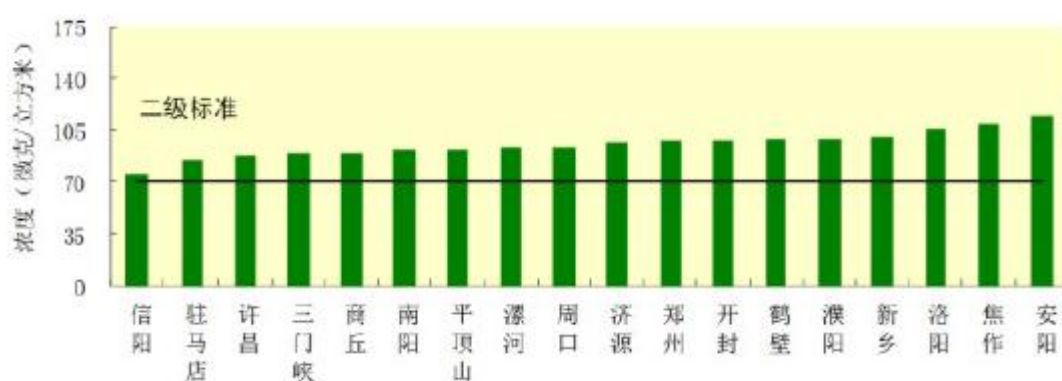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

依据《安阳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2016-2020 年）》，项目所在区域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根据《2019 年河南省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按《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标准中细颗粒物（PM_{2.5}）、可吸入颗粒物（PM₁₀）、二氧化硫（SO₂）、二氧化氮（NO₂）、一氧化碳（CO）、臭氧（O₃）六项因子评价安阳市环境空气质量，安阳市环境空气质量级别为轻度污染，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各评价因子情况详见下表。

表 6 安阳市 2019 年环境空气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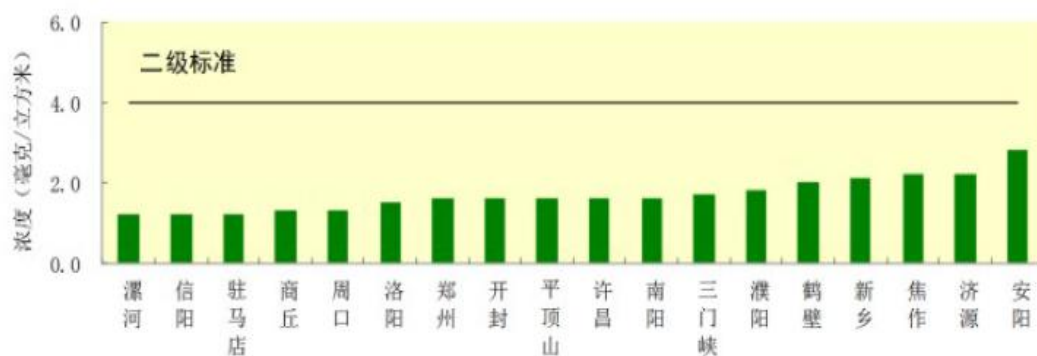
2019年全省省辖市及济源示范区环境空气PM₁₀浓度



2019年全省省辖市及济源示范区环境空气SO₂浓度



2019年全省省辖市及济源示范区环境空气NO₂浓度



2019年全省省辖市及济源示范区环境空气CO百分位数浓度



由《2019年河南省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数据可知，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2018年修改单中二级标准限值的污染物为PM_{2.5}、PM₁₀、O₃。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属于不达标区。

虽然目前空气质量还属于不达标区，但污染指标持续下降，空气质量整体趋势向好发展。为持续打赢蓝天保卫战，改善环境空气质量，安阳市人民政府制定了《安阳市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坚持全民共治、源头防治、标本兼治，突出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大气污染综合治理，着力解决群众关注、社会关切的重点大气污染问题，持续强化“控排、控煤、控尘、控车、控油、控烟”措施，综合运用经济、法律、技术和必要的行政手段，大力调整优化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运输结构和用地结构，严格环保标准，狠抓秋冬季污染治理，强化区域联防联控，统筹兼顾、系统谋划、精准施策，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

为切实改善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全市环境空气质量，打赢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根据《河南省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和《安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阳市蓝天保卫战等3个行动计划的通知》（安政〔2018〕20号），制定《安阳市2020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同时，制定了《安阳市2019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5个专项实施方案》（安环攻坚办〔2019〕196号）。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附近地表水体为南侧3148m处的洹河。根据《安阳市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16-2020年）》，洹河南士旺-于曹沟水质类别为III类。根据2018年安阳市环境状况公报，洹河共布设8个断面，总体水质为轻度污染。

其中，彰武水库、京广铁路桥水质级别为优，水质类别均符合Ⅱ类；于曹沟、西伏恩桥、孔村桥水质级别均为良好，水质类别均符合Ⅲ类；东柴村、冯宿桥水质均为轻度污染，水质类别均符合Ⅳ类；丁家沟水质级别为中度污染，水质类别符合Ⅴ类。根据《安阳市地表水环境质量周报（2018年）》，洹河于曹沟断面检测统计结果如下：

表7 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mg/L

监测项目	年平均值	标准值	标准指数范围	达标情况
化学需氧量（COD）	16	20	0.8	达标
氨氮（NH ₃ -N）	0.67	1.0	0.67	达标
总磷（以P计）	0.08	0.2	0.4	达标

监测结果显示洹河于曹沟断面监测因子COD、氨氮、总磷、总氮均未超标，可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的要求。

3、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A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属于Ⅲ类项目，本项目地下水环境质量数据引用2018年10月编制的《河南凤竹纺织有限公司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3万吨/日污水处理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中的监测数据（2018.06.23~06.25），具体检测结果见下表。

表8 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因子	评价	1#六寺村	2#西见山村	4#西梁固	5#东梁汞	6#韩陵乡	Ⅲ类标准
pH	监测值（mg/L）	7.18~7.26	7.21~7.25	7.19~7.28	7.20~7.25	7.19~7.22	6.5~8.5
	均值指数	/	/	/	/	/	
	达标分析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氨氮	监测值（mg/L）	0.292~0.306	0.283~0.303	0.283~0.317	0.287~0.309	0.289~0.323	0.5
	均值指数	0.595	0.589	0.604	0.597	0.614	
	达标分析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总硬度 （以CaCO ₃ ）	监测值（mg/L）	315~340	284~306	337~342	317~331	289~312	450
	均值指数	0.727	0.658	0.754	0.722	0.672	
	达标分析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溶解性总固体	监测值 (mg/L)	558~588	635~671	600~647	623~676	522~563	1000
	均值指数	0.574	0.657	0.627	0.645	0.542	
	达标分析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耗氧量	监测值 (mg/L)	1.02~1.74	1.09~1.97	1.01~1.86	1.30~1.91	1.27~1.89	3
	标准指数	0.47	0.482	0.479	0.533	0.517	
	达标分析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大肠杆菌 (个/L)	监测值 (mg/L)	ND	ND	ND	ND	ND	3
	均值指数	/	/	/	/	/	
	达标分析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硝酸盐	监测值 (mg/L)	4.29~9.58	4.70~8.53	5.05~9.73	5.16~6.90	7.09~8.74	20
	均值指数	0.348	0.332	0.371	0.3	0.393	
	达标分析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亚硝酸盐	监测值 (mg/L)	ND	ND	ND	ND	ND	1
	均值指数	/	/	/	/	/	
	达标分析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硫酸盐	监测值	71.6~90.7	56.8~58.8	54.7~65.2	49.8~56.2	50.9~55.8	250
	均值指数	0.345	0.232	0.246	0.211	0.216	
	达标分析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Na ⁺	监测值 (mg/L)	35.6~43.3	41.1~45.6	36.4~46.9	43.3~48.6	29.7~35.6	/
Cl ⁻	监测值 (mg/L)	105~112	90.6~92.1	109~119	77.5~81.9	79.2~84.2	/
SO ₄ ²⁻	监测值 (mg/L)	80.5~89.3	56.9~57.2	53.6~64.2	48.5~54.9	49.6~54.5	/
K ⁺	监测值 (mg/L)	3.69~4.46	3.97~4.77	5.66~6.72	4.76~5.55	3.89~5.01	/
CO ₃ ²⁻	监测值 (mg/L)	0	0	0	0	0	/
Ca ²⁺	监测值 (mg/L)	61.3~64.5	81.6~87.3	80.5~91.3	62.4~73.2	73.6~80.4	/
Mg ²⁺	监测值 (mg/L)	39.2~43.5	19.3~23.1	26.3~34.3	32.7~42.6	25.6~28.6	/
HCO ₃ ⁻	监测值 (mg/L)	217~234	229~242	323~331	306~326	257~313	/
井深 (m)		100	100	90	8	120	/
水位 (m)		16	27	40	55	12	/

由上表可知，项目区域地下水未受到污染，评价范围内地下水水质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要求。

4、土壤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可知，本项目属纺织、化纤、皮革等及服装、鞋制造行业中的其他项目，为III类项目，占地面积 3960m^2 (0.396hm^2) $< 5\text{hm}^2$ ，属小型占地规模，周边 50m 范围内无敏感目标，属不敏感区，无需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5、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声环境功能划分规定，建设项目所在地属 3 类区，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即昼间 $\leq 65\text{dB(A)}$ 、夜间 $\leq 55\text{dB(A)}$ 。经 2020 年 11 月 29~30 日手持设备实测，该区域的声环境噪声值昼间为 51.8~53.5dB(A)，夜间为 43.8~44.8dB(A)，满足所在噪声功能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规定的昼间 65dB(A)、夜间 55dB(A)的要求。

6、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现场调查情况，本项目所在区域天然植被残存较少，大多数已为人工植被替代。项目占地范围内无列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和《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名录》的国家保护的动植物。

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表 9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址距离/m
	X	Y					
养鱼屯村	-9	514	居民点	人群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要求	北	489
黄家营村	-405	-520	居民点	人群		西南	615
洹河	-	-	地表水	水质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南	3148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环境要素	标准名称	标准编号	执行级别 (类别)	主要污染物限值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及2018年修改单	GB3095-2012	二级	SO ₂ 日均浓度 150 μg/m ³ NO ₂ 日均浓度 80 μg/m ³ PM ₁₀ 日均浓度 150 μg/m ³ PM _{2.5} 日均浓度 75 μg/m ³ TSP 日均浓度 300 μg/m ³ CO 日均浓度 4000 μg/m ³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 类	昼 65dB(A)、夜 55dB(A)
	地表水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	pH6~9 COD≤20mg/L BOD ₅ ≤4mg/L NH ₃ -N≤1.0mg/L
	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	III类	pH6.5~8.5 氨氮(以 N 计)≤0.50mg/L 硝酸盐(以 N 计)≤20mg/L 亚硝酸盐(以 N 计)≤1.00mg/L 氰化物≤0.05mg/L 砷≤0.01mg/L 汞≤0.001mg/L 六价铬≤0.05mg/L 总硬度(以 CaCO ₃ 计) ≤450mg/L 铅≤0.01mg/L 氟化物≤1.0mg/L 镉≤0.005mg/L 铁≤0.3mg/L 锰≤1.0mg/L 耗氧量≤3.0mg/L 溶解性总固体≤1000mg/L 挥发性酚类(以苯酚计) ≤0.002mg/L 氯化物≤250mg/L 硫酸盐≤250mg/L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环境要素	标准名称	执行级别 (类别)	主要污染物限值	
	废气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二级 (其他)	颗粒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为 1.0mg/m ³
		《安阳市 2019 年工业 大气污染治理 5 个专项 实施方案》（安环攻坚 办【2019】196 号）	/	颗粒物	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为 0.5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	昼间 65dB(A)、夜间 55dB(A)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所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 年修订)中的有关规定。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1) 废水：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员工生活污水经沉淀池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不外排。				
	(2) 废气：本项目捻线加工工艺产生的颗粒物废气，在封闭的车间内生产加工，少量颗粒物以无组织形式外排，颗粒物排放量为 0.12t/a，故不设置 SO ₂ 、NO _x 的总量控制指标。				
	因此，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0t/a；NH ₃ -N：0t/a；SO ₂ ：0t/a；NO _x ：0t/a。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一、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分析

本项目建设地点在安阳市北关区中华路与创业大道交叉口向东 800 米路北西排 1 号，租用河南安阳华安煤矿电机有限责任公司原有已建成厂房，施工期的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设备及配套设施的安装及建设，其环境影响主要为设备安装噪声，影响程度较小，故本项目污染影响时段主要为运营期。

二、运营期工艺流程简述

1、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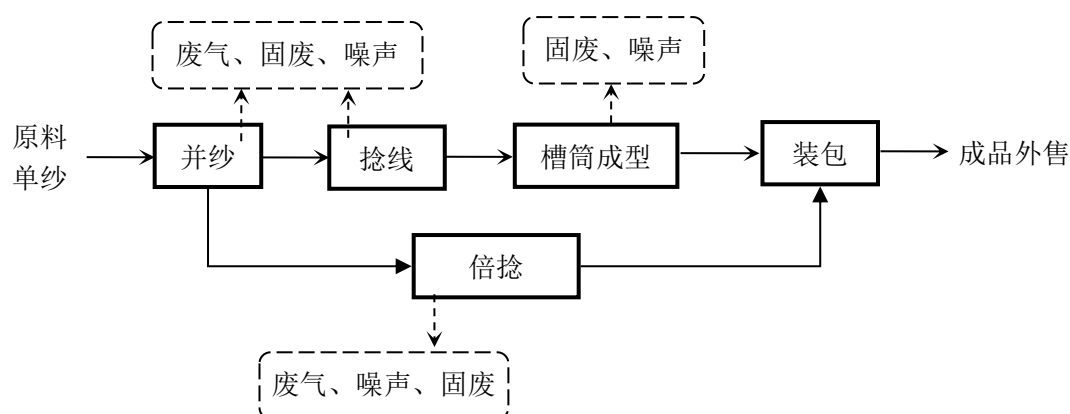


图 1 捻线工艺流程及产物节点示意图

项目主要生产工艺：

①并纱：外购进来原料棉纱（单纱），进入并纱机进行并纱加工，该过程会产生废气、噪声、固废；

②捻线及槽筒成型：经并纱机加工后的棉纱进入捻线机进行捻制，之后捻好的线再经槽筒机进行缠绕定型，从而得到股线，该过程会产生废气、噪声、固废；

③倍捻：经过并纱机加工后的棉纱进入倍捻机进行倍捻加工，经倍捻定型好的线即得到股线，该过程会产生废气、噪声、固废；

④装包销售：将捻制好的股线按照要求进行打包，经检验装包后即为成品，入库等待销售。

2、产污环节

（1）废气：捻线工艺（并纱、捻线倍捻）产生的颗粒物废气；

（2）废水：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主要废水为职工生活污水；

（3）噪声：本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并纱机、捻线机、倍捻机、槽筒机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其噪声源强约为 70-90dB(A)；

(4) 固废：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捻线加工工艺过程产生的废棉纱、职工生活垃圾。

三、运营期污染物及源强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的主要污染物有：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弃物。

1、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水产生。生活用水主要为员工盥洗用水，厂区不设置旱厕，依托华安电机公司厂区厕所，根据《安阳市用水定额》，职工生活用水为 20L/d·人，厂内共有员工 20 人，本项目生活用水为 0.4m³/d（120m³/a），污水产生量按用水量的 80% 计算，则污水产生量为 0.32m³/d（96m³/a），主要污染因子为 COD、BOD₅、SS、NH₃-N。污染物浓度分别为 COD 约 300mg/L、BOD₅ 约 180mg/L、SS 约 200mg/L、NH₃-N 约 20mg/L。企业设有 4m³ 沉淀池，收集后废水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用于沤制农肥，不外排。

2、废气

本项目主要为捻线工艺（并纱、捻线倍捻）产生的颗粒物废气。

项目捻线加工过程会产生少量的纤维棉尘，根据相关文献资料可知，一般前纺（开清棉、梳棉）产生纤维棉尘较多，后纺（捻线倍捻、槽筒定型）则产生纤维棉尘较少。本项目捻线属于后纺过程，捻线过程中纤维棉尘的产生量较少。类比同类企业，无组织纤维棉尘逸散量为原料用量的 0.1%，本项目年使用棉纱原料为 600.6t/a，则颗粒物棉尘产生量约为 0.6t/a，其中用于捻线工艺原料棉纱用量为 200t/a，其颗粒物棉尘产生量约为 0.2t/a，采取车间配备一台带过滤网的净风机及车间阻隔的治理措施，去除率为 80%，则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为 0.04t/a，排放速率为 0.0056kg/h；用于倍捻工艺原料棉纱用量为 400t/a，其颗粒物棉尘产生量约为 0.4t/a，也采取车间配备一台带过滤网的净风机及车间阻隔的治理措施，去除率为 80%，则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为 0.08t/a，排放速率为 0.0111kg/h。

则棉尘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产生量为 0.6t/a，经车间配备的带滤网的净风机及车间阻隔降尘措施后，项目无组织总排放量为 0.12t/a，排放速率为 0.0167kg/h。

项目采取在封闭车间内生产加工，车间安装带滤网的净风机，车间地面全部硬化，定期车间洒水抑尘等措施，颗粒物无组织排放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GB16297-1996）限值要求（无组织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text{mg}/\text{m}^3$ ）及《安阳市 2019 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 5 个专项实施方案》（安环攻坚办【2019】196 号）文中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实施方案中企业厂界边界颗粒物浓度不超过 $0.5\text{mg}/\text{m}^3$ 要求。

3、噪声污染分析

项目的噪声源主要为并纱机、捻线机、倍捻机、槽筒机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其噪声源强约为 70-90dB(A)。

表 10 主要机械设备噪声级一览表

设备名称	台数	噪声值 dB (A)	治理措施	车间外等效声级 dB (A)
并纱机	5 台	75	选用噪声低、振动小的设备，位于车间内部，车间门窗隔声，距离衰减，安装减振基座等	55
倍捻机	20 台	90		65
捻线机	24 台	85		60
槽筒机	5 台	70		50

4、固体废弃物分析

（1）生产固废

从生产工艺分析，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捻线加工过程产生的废棉纱，废棉纱产生量约为 $0.48\text{t}/\text{a}$ ，上述固废属于一般固废，统一存储于一般固废收集间（ 5m^2 ）中，定期由物资回收公司集中回收。

（2）生活垃圾

本项目职工生活垃圾，按照每人每天产生 1kg 计，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0.02\text{t}/\text{d}$ （ $6\text{t}/\text{a}$ ）。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		处理后	
				产生速率	产生量	排放速率	排放量
大气污染物	运营期	捻线工艺（并纱、捻线倍捻）废气	颗粒物	0.083kg/h	0.6t/a	0.0167kg/h	0.12t/a
水污染物	运营期	生活污水	废水量	96m³/a		经沉淀池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用于沤制农肥，不外排	
			COD	300mg/L，0.0288t/a			
			BOD ₅	120mg/L，0.0115t/a			
			SS	200mg/L，0.0192t/a			
			NH ₃ -N	20mg/L，0.0019t/a			
固体废物	运营期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6t/a		垃圾箱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生产工艺	废棉纱	0.48t/a		固废间集中收集后，由物资回收公司定期回收	
噪声	运营期	各运行设备	设备运行噪声	70~90dB（A）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主要生态影响：

项目周围无自然保护区及文物古迹等特殊保护对象。项目周边为企业。因项目施工期主要以安装设备为主，对生态造成影响较小，营运期污染主要是生活污水、废气和设备噪声等，污染物经处理后，对生态造成的影响也较小。厂区尽量硬化地面，以减少水土流失。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二、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 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不设食堂，不设置旱厕，依托华安电机公司厂区厕所，职工生活污水主要为生活办公用水，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0.32\text{m}^3/\text{d}$ ($96\text{m}^3/\text{a}$)，COD 浓度为 300mg/L ， BOD_5 浓度为 120mg/L ，氨氮浓度为 20mg/L ，SS 浓度为 200mg/L 。

废水种类	废水量（m³/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浓度（mg/L）	产生量（t/a）
生活污水	96	COD	300	0.0288
		BOD ₅	120	0.0115
		氨氮	20	0.0019
		SS	200	0.0192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见下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 ; 水文要素影响型 ☐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 ; 饮用水取水口 ☐ ;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 ;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 ; 重要湿地 ☐ ;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 ;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 ☐ ; 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 ; 其他 ☐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 ☐ ；间接排放 ☐ ；其他 ☐		水温 ☐ ；径流 ☐ ；水域面积 ☐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 ；有毒有害污染物 ☐ ；非持久性污染物 ☐ ；pH 值 ☐ ；热污染 ☐ ；富营养化 ☐ ；其他 ☐		水温 ☐ ；水位（水深） ☐ ；流速 ☐ ；流量 ☐ ；其他 ☐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 ；二级 ☐ ；三级 A ☐ ；三级 B ☒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 ；在建 ☐ ；拟建 ☐ ；其他 ☐	拟替代的污染源 ☐	排污许可证 ☐ ；环评 ☐ ；环保验收 ☐ ；既有实测 ☐ ；现场监测 ☐ ；入河排放口数据 ☐ ；其他 ☐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 ；补充监测 ☐ ；其他 ☐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 ；开发量 40%以下 ☐ ；开发量 40%以上 ☐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水行政主管部门 ☐ ；补充监测 ☐ ；其他 ☐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 个	
现状评价	评价范围	河流：0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0km ²		
	评价因子	(COD、氨氮、总磷)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I 类 ☐ ；II 类 ☐ ；III 类 ☒ ；IV 类 ☐ ；V 类 ☐ 近岸海域：第一类 ☐ ；第二类 ☐ ；第三类 ☐ ；第四类 ☐ 规划年评价标准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达标 ☐ ；不达标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达标 ☒ ；不达标 ☐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达标 ☐ ；不达标 ☐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达标 ☐ ；不达标 ☐ 底泥污染评价 ☐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		达标区 ☒ 不达标区 ☐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km ²				
	预测因子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设计水文条件 ☐				
	预测背景	建设期 ☐ ；生产运行期 ☐ ；服务期满后 ☐ 正常工况 ☐ ；非正常工况 ☐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				
	预测方法	数值解 ☐ ；解析解 ☐ ；其他 ☐ 导则推荐模式 ☐ ；其他 ☐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 ；替代削减源 ☐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	（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 ）m ³ /s；鱼类繁殖期（ ）m ³ /s；其他（ ）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 ）m；鱼类繁殖期（ ）m；其他（ ）m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 ；水文减缓设施 ☐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 ；区域削减 ☐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 ；其他 ☐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 ；自动 ☐ ；无监测 ☒		手动 ☐ ；自动 ☐ ；无监测 ☒	
	监测点位	（ ）		（/）		

	监测因子	()	(/)
污染物排放 清单	□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不可以接受□		
注：“□”为勾选项，可打√；“（）”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2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主要为捻线工艺（并纱、捻线倍捻）产生的颗粒物废气。

项目捻线加工过程会产生少量的纤维棉尘，根据相关文献资料可知，一般前纺（开清棉、梳棉）产生纤维棉尘较多，后纺（捻线倍捻、槽筒定型）则产生纤维棉尘较少。本项目捻线属于后纺过程，捻线过程中纤维棉尘的产生量较少。类比同类企业，无组织纤维棉尘逸散量为原料用量的 0.1%，本项目年使用棉纱原料为 600.6t/a，则颗粒物棉尘产生量约为 0.6t/a，其中用于捻线工艺原料棉纱用量为 200t/a，其颗粒物棉尘产生量约为 0.2t/a，采取车间配备一台带过滤网的净风机及车间阻隔的治理措施，去除率为 80%，则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为 0.04t/a，排放速率为 0.0056kg/h；用于倍捻工艺原料棉纱用量为 400t/a，其颗粒物棉尘产生量约为 0.4t/a，也采取车间配备一台带过滤网的净风机及车间阻隔的治理措施，去除率为 80%，则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量为 0.08t/a，排放速率为 0.0111kg/h。

则棉尘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产生量为 0.6t/a，经车间配备的带滤网的净风机及车间阻隔降尘措施后，项目无组织总排放量为 0.12t/a，排放速率为 0.0167kg/h。

本项目采取在封闭车间内生产加工，车间安装带滤网的净风机，车间地面全部硬化，定期车间洒水抑尘等措施，颗粒物无组织排放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限值要求（无组织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text{mg}/\text{m}^3$ ）及《安阳市 2019 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 5 个专项实施方案》（安环攻坚办【2019】196 号）文中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实施方案中企业厂界边界颗粒物浓度不超过 $0.5\text{mg}/\text{m}^3$ 要求。

（2）大气环境影响预测：

根据工程污染物排放特征，评价确定大气环境影响预测因子为粉尘（颗粒

物)。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 5.3 节工作等级的确定方法,结合项目工程分析结果,选择正常排放的主要污染物及排放参数,采用附录 A 推荐模型中的 AERSCREEN 模式计算项目污染源的最大环境影响,然后按评价工作分级判据进行分级。估算模型参数见下表。

表 13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人口数)	/
最高环境温度		40.6 °C
最低环境温度		-23.6 °C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 是 ☒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海岸线熏烟	考虑海岸线熏烟	☐ 是 ☒ 否
	海岸线距离/km	/
	海岸线方向/°	/

面源参数见下表。

表 14 面源参数表

污染源	面源起点坐标/m		面源海拔高度/m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与正北向夹角/°	面源有效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X	Y								TSP
倍捻车间	0	0	73	100	15	0	15	7200	正常排放	0.0111
捻线槽筒车间	0	0	73	84.6	13	0	15	7200	正常排放	0.0056

表 15 估算模型计算结果表

序号	距离 (m)	面源	
		颗粒物	
		占标率%	浓度 (mg/m ³)
1	10	0.56	5.08E-03
2	25	0.62	5.57E-03
3	50	0.68	6.16E-03
4	51	0.69	6.18E-03
5	75	0.56	5.06E-03
6	100	0.48	4.29E-03
7	200	0.31	2.83E-03

8	300	0.25	2.24E-03
9	400	0.20	1.81E-03
10	500	0.17	1.56E-03
11	1000	0.10	9.18E-04
最大落地浓度点		0.69	6.18E-03
		51m	

(3)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见下表。

表 16 污染物评价标准

环境要素	标准名称及编号	执行级别(类别)	评价因子		标准限值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TSP	24 小时平均	300 $\mu\text{g}/\text{m}^3$

(4) 评价等级

项目环境空气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T2.2-2018)中有关计算公式、划分原则计算判别如下:

$$P_i = C_i / C_{0i}$$

P_i —第*i*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

C_i —采用估算模式计算出的第*i*个污染物的最大1h地面空气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C_{0i} —第*i*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浓度标准, $\mu\text{g}/\text{m}^3$ 。

表 17 评价等级判别表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评价	$P_{\max} \geq 10\%$
二级评价	$1\% \leq P_{\max} < 10\%$
三级评价	$P_{\max} < 1\%$

评价等级判别结果见下表。

表 18 大气污染物估算模式结果一览表

污染物名称 项目	颗粒物
倍捻生产车间 P (%)	0.69
捻线槽筒生产车间 P (%)	0.40
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 (%) $P_{\max}$	0.69
评价等级	三级

根据上表预测模式计算结果可知，本项目污染因子 $P_{\max}$ 为 0.69%，即 $P_{\max} < 1\%$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类型为报告表，无需提高评价等级，故确定大气环境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只对污染物排放量进行核算。

(5)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中“8.1.1 一级评价项目应采用进一步预测模型开展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在进行预测与评价时进行大气环境保护距离的分析。项目大气环境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三级评价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故不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见下表。

表 19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		边长 5~50km ☐	边长=5km ☒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2000t/a ☐	500~2000t/a ☐		<500t/a ☒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颗粒物） 其他污染物（/）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	地方标准 ☒	附录 D ☐	其他标准 ☐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		二类区 ☒	一类区和二类区 ☐
	评价基准年	(2019)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	现状补充监测 ☐
	现状评价	达标区 ☐		不达标区 ☒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 现有污染源 ☐	拟替代的污染源 ☐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	区域污染源 ☐

查								
大气 环境 影响 预测 与 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	ADMS ☐	AUSTAL2000 ☐	EDMS/AEDT ☐	CALPUFF ☐	网格 模型 ☐	其他 ☐
	预测范围	边长≥50km ☐		边长 5~50km ☐			边长=5km ☐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颗粒物）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正常排放短期浓 度贡献值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		
	正常排放年均浓 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		
		二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		
	非正常排放 1h 浓 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h		C _{非正常} 占标率≤100% ☐		C _{非正常} 占标率>100% ☐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 和年平均浓度叠加 值	C _{叠加} 达标 ☐				C _{叠加} 不达标 ☐		
区域环境质量的 整体变化情况	k≤-20% ☐				k>-20% ☐			
环境 监 测 计 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颗粒物）			有组织废气监测 ☒ 无组织废气监测 ☒		无监测 ☐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无）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	
评 价 结 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						
	大气环境保护距 离	距（ ）厂界最远（ ）m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 （0） t/a	NO _x : （0） t/a	颗粒物: （0.12） t/a		VOCs: （0） t/a		

注：“☐”为勾选项，填“√”；“（ ）”为内容填写项

3 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的噪声源主要为并纱机、捻线机、倍捻机、槽筒机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其噪声源强约为 70-90dB(A)。

表 20 主要机械设备噪声级一览表

设备名称	台数	噪声值 dB (A)	治理措施	车间外等效声级 dB (A)
并纱机	5 台	75	选用噪声低、振	55

倍捻机	20 台	90	动小的设备,位于车间内部,车间门窗隔声,距离衰减,安装减振基座等	65
捻线机	24 台	85		60
槽筒机	5 台	70		50

根据点声源预测模式: $L_2=L_1-20\lg(r_2/r_1)-\Delta L$

式中: L_2 —距源 r_2 米处噪声值, dB(A); L_1 —距源 r_1 米处噪声值, dB(A);
 ΔL —墙体隔声(约 15dB(A))。

以及噪声级的叠加公示:

$$L_n = 10 \lg \sum_{i=1}^n 10^{L_i/10}$$

式中: L_n —n 个声压级的合成声压级, dB(A); L_i —各声源的 A 声级, dB(A)。

对厂界噪声影响进行预测, 预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21 设备噪声声源到厂界衰减预测值一览表 单位 dB(A)

预测点	治理后源强 dB(A)	最近距离 (m)	贡献值 dB(A)	是否达标
东厂界	70.2	54	35.6	是
南厂界		41	37.9	
西厂界		36	39.1	
北厂界		19	44.6	

由上表可知, 本项目在设备选型中, 设备选用国内技术较好的低噪声设备, 并合理进行厂区总图布置, 将主要高噪声源布设在生产厂房中心, 增大外环境与生产区之间的距离; 并对设备采取降噪、隔音等措施, 同时在场界四周加大绿化; 加强管理, 严格控制作息时间。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后, 厂界噪声排放值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1) 生产固废

从生产工艺分析,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捻线加工过程产生的废棉纱, 废棉纱产生量约为 0.48t/a, 上述固废属于一般固废, 统一存储于一般固废收集间(5m²)中, 定期由物资回收公司集中回收。

(2) 生活垃圾

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 年工作 300 天, 职工生活垃圾按每人每天产生 1kg, 则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0kg/d, 合 6t/a。生活垃圾为一般性固废, 经垃圾箱收

集后送往就近垃圾中转站，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项目所产生的固废经相应措施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综上所述营运期产生的固废经妥善处置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 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述营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分级表、工程地下水评价等级判定依据如下：

表 22 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分级表

敏感程度	地下水环境敏感特征
敏感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包括已建成的在用、备用、应急水源，在建和规划的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除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以外的国家或地方政府设定的与地下水环境相关其它保护区，如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
较敏感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包括已建成的在用、备用、应急水源，在建和规划的饮用水水源）准保护区以外的补给径流区；未划定准保护区的集中水式饮用水水源，其保护区以外的补给径流区；分散式饮用水水源地；特殊地下水资源（如矿泉水、温泉等）保护区以外的分布区等其他未列入上述敏感分级的环境敏感区 ^a 。
不敏感	上述地区之外的其它地区。

注：a“环境敏感区”是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中所界定的涉及地下水的环境敏感区。

表 23 评价工作等级分级表

项目类别 环境敏感程度	I类项目	II类项目	III类项目
敏感	一	一	二
较敏感	一	二	三
不敏感	二	三	三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属于III类；根据《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本项目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周围居民点采取深层地下水集中供水，评价区存在分散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敏感程度属于较敏感。综合考虑上表所列内容，本项目地下水评价等级定为三级。

本项目所用主要原料为棉纱（单纱），其加工过程是干燥情况下的物理加工，没有化学反应。项目生产工序无用水环节，无生产废水产生；厂区设置有办公区，无食堂、住宿，厕所依托华安电机公司厂区厕所，办公区有少量职工生活污水，经沉淀池收集后定期清运用于沤制农肥，不外排。故本项目的实施，不会对区域地下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6 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土壤环境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规定，本项目属纺织、化纤、皮革等及服装、鞋制造行业中的其他项目，为III类项目，占地面积 3960m²（0.396hm²）<5hm²，属小型占地规模，周边 50m 范围内无敏感目标，属不敏感区，无需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7 环境风险分析

本次风险评价是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进行，通过进行建设项目风险源及环境敏感目标调查，确定环境风险潜势及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说明危害后果，明确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7.1、评价依据

本项目不涉及风险物质。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7.2、评价等级

本项目评价工作等级见下表。

表 24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是相当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由上表可知，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相关内容可知，本项目风险潜势值为 I，结合评价工作等级划分，项目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简要分析。对企业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分析。

7.3、环境风险识别

本项目不涉及风险物质，但项目所涉及的棉纱等为易燃物质，可能导致火灾情形。

7.4、环境风险分析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特点，项目内易燃物发生火灾后产生的黑烟会造成大气环境污染，灭火产生的消防废水处置不当会造成地表水环境恶化，并有可能造成人员伤亡。

7.5、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加强火源管理，控制电器火源，严禁明火。严格按照消防安全部门要求，设置防火分区、配置消防设施；对管理员以及相关操作工进行安全培训，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教育，强化安全管理意识，健全各项制度，使他们具备风险防范意识以及应急处理能力。加强用电设备及线路的检修和管理，应配备专人管理；企业应制定有较完善的事故应急预案，内容包括：应急计划区；应急组织机构及人员；报警、汇报、上报机制；应急救援保障设施及监测、抢险、求援、控制措施；检测、防护、清除措施和器材；人员紧急撤离疏散组织计划；基本上能把事故对人员、设备、环境造成的影响控制在尽可能小的范围。

7.6、环境风险评价小结

本项目通过采取风险防范措施后，项目风险可防控。

表 25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捻线年加工600吨棉纱			
建设地点	河南省	安阳市	北关区	北关区中华路与创业大道交叉口向东800米路北西排1号
地理坐标	纬度	N 36°09'18.37"		经度E 114°23'34.81"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项目内易燃物发生火灾后产生的黑烟造成大气环境污染，灭火产生的消防废水处置不当会造成地表水环境恶化，并有可能造成人员伤亡。			
风险防控措施要求	（1）加强火源管理，控制电器火源，严禁明火。严格按照消防安全部门要求，设置防火分区、配置消防设施。 （2）对管理员以及相关操作工进行安全培训，加强安全生产管理教育，强化安全管理意识，健全各项制度，使他们具备风险防范意识以及应急处理能力。加强用电设备及线路的检修和管理，应配备专人管理。 （3）企业应制定有较完善的事故应急预案，内容包括：应急计划区；应急组织机构及人员；报警、汇报、上报机制；应急求援保障设施及监测、抢险、求援、控制措施；检测、防护、清除措施和器材；人员紧急撤离疏散组织计划。			

8 产业政策、选址合理性、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1) 产业政策

本项目属于纺织业 C1711 棉纺纱加工，经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项目生产工艺、设备、产品均不属于产业政策中的限制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经查《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二、三、四批）》，本项目所用设备及产品均不属于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

(2) 选址合理性分析

项目位于安阳市北关区中华路与创业大道交叉口向东 800 米路北西排 1 号，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符合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见附件 3）。根据现场调查情况，项目厂址周围基础设施条件较好，可依托厂区现有给水、排水、通电、通路等条件，厂址周围多为企业厂房，距本项目最近的环境敏感点为项目北 489m 的养鱼屯村。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生产加工过程中产生少量的颗粒物废气，在密闭厂房内生产，采取地面硬化、定期洒水等措施后，无组织排放可以达标，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产生的各项固体废弃物均得到合理处置，不随意堆放；高噪声设备经减振、隔音后厂界噪声排放值达标。

综上，项目选址合理。

8 清洁生产

根据国发[1996]31 号文件《国务院关于环境保护若干问题的决定》，所有建设项目要提高技术起点，采用能耗物耗小、污染物产生量小的清洁生产工艺，严禁采用国家明令禁止的设备和工艺。

本项目不涉及淘汰类设备和工艺，原料及设备采用一定的污染防治措施，对环境的影响程度低，能耗物耗居平均水平，基本体现了清洁生产精神，符合清洁生产要求。

9 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项目在建设和运行过程中，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应建立比较合理的环境管理体制和管理机构，采取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减轻和消除不利的环境影响。项目在施工期和运行期，应实行环境监测，以验证环境影响的实际情况和环境保护措施的效果，以便更好地保护环境，为项目环境管理提供依据，更大地发挥工程建设的社会经济效益。本评价主要对运营期的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提出相应的要求。

9.1 环境管理

（1）环境管理机构

企业的环境管理同计划管理、生产管理、质量管理、服务管理等各项专业管理一样，是企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企业应建立健全内部的环境管理机构和环境管理体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建设单位的实际情况，项目投入运行后，

建设单位应设 1~2 名专职或兼职环境管理人员，定期和及时检修设备，并负责废气处置和固体废物收集管理等事宜，接受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指导和监督。

（2）环境管理计划

项目投入运营后，要加强日常生产的环境管理工作，以便及时发现生产装置及配套辅助设施运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尽快采取处理措施，减少或避免污染和损失。针对本项目运营的特点初步拟订了以下环境管理计划：

监督、检查环保“三同时”的执行情况。控制和减少噪声污染，对噪声源要采取减震、隔音、消声的措施，保证厂界噪声达标；各系统的污水、清水管网必须设有醒目的标志牌、计量仪表；确保和生活垃圾及一般工业废物分类收集、处置。制定完善的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和审核制度。建立完善的环保档案管理制度。

9.2 监测计划

（1）监测计划

为了更好地保护环境，为项目环境管理提供依据，更大地发挥本项目建设的社会效益，项目运营期监测计划见下表。

表 26 本项目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阶段	监测类别	监测地点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运营期	大气	无组织废气	厂界上风向 1 个，下风向 3 个	颗粒物	1 次/年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无组织排放的限值要求及安环攻坚办[2019]196 号无组织排放的限值（不超过 0.5mg/m ³ ）要求
	噪声	沿厂界 4 个方位布设 4 个厂界监测点位		厂界噪声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上述污染源的监测采样及分析方法均需按照相关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气执行。项目在监测过程中，如发现超标等异常情况，应分析原因并及时采取加强管理或污染控制的措施，尽量减轻对环境的影响。建设单位在承担日常监测管理同时，应积极配合当地环保部门的监测和管理工作的。

（2）监测资料的保存与建档

项目应建立完善的监测资料保存和建档制度，主要有：

①应有监测分析原始记录，记录应符合环境监测记录规范要求；

②及时做好监测资料的分析、反馈、通报与归档；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的监督和指导。

③接受环保主管部门的监督和指导。

10 与“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1）生态保护红线符合性分析

目前，《河南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方案》尚未发布，根据《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指南》，划定生态保护红线需开展生态功能重要性评估和生态环境敏感性评估，确定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维护、水土保持、防风固沙等生态功能极重要区域及极敏感区域，纳入生态保护红线。本工程所在区域为工业区，受人类活动影响较大，非生态功能极重要区域和生态环境敏感区域，该区域被划入生态保护红线的可能性较小。本工程为专用设备制造项目，不属于大规模开发建设工程，经分析，工程建设对该区域生态环境功能影响影响较小，不违背生态保护红线的划分目的和管控要求。

（2）环境质量底线符合性分析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根据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的地表水、环境空气、声环境相关区划确定，本项目地表水环境质量目标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水质标准，环境空气质量目标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59-2012）二级标准，声环境质量目标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经深入分析和预测，项目建设对地表水、环境空气、声环境等无不利影响，《报告表》在环境保护措施中强化了污染防治措施和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满足环境质量底线要求，本项目基本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相关要求。

（3）资源利用上线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安阳市北关区中华路与创业大道交叉口向东 800 米路北西排 1 号，该选址符合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为工业用地，本工程建设符合资源利用上线相关要求。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符合性分析

河南省和安阳市尚无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本次环评对照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8）》进行说明，具体见下表。

表 27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符合性分析表

序号	内容	符合性分析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	经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建设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符合该文件要求
2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	本项目不在国家《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中。
3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8）》	经查《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8）》，本项目不属于“禁止准入类”。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草案》中的相关要求。

11 总量控制

水污染物：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职工生活污水经 4m³ 沉淀池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不外排。

大气污染物：本项目捻线加工工艺产生的颗粒物废气，在封闭的车间内生产加工，少量颗粒物以无组织形式外排，颗粒物排放量为 0.12t/a，不设置 SO₂、NO_x 的总量控制指标。

因此，本次评价建议新建项目总量控制目标值为 COD：0t/a；NH₃-N：0t/a；SO₂：0t/a；NO_x：0t/a。

12 环保投资及环保“三同时”竣工验收一览表

项目总投资为 4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3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8%，具体环保投资情况见下表 28。

表 28 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别	环保设施名称	数量、大小	投资（万元）	环保效果
大气治理	车间配备带过滤网的净风机、车间封闭、地面硬化	2 台	3	废气达标排放
废水治理	沉淀池	4m ³	0.25	定期清掏，不外排
噪声治理	设备减震、厂房隔声	/	0.6	厂界噪声达标
固废治理	一般固废暂存间	5m ²	0.3	《一般工业固体废

	生活垃圾箱	5 个	0.05	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相关规定
环境管理	厂区洒水、周边绿化	/	0.1	/
合计	/	/	4.3	/

表 29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排污环节	污染物	污染防治措施	验收内容
废水治理	职工生活污水	废水	4m ³ 沉淀池	4m ³ 沉淀池定期清掏，不外排
大气治理	捻线工艺（并纱、捻线倍捻）	颗粒物	厂房密闭，生产车间安装 2 台带过滤网的净风机，车间地面硬化、洒水抑尘、周边绿化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无组织排放限值及《安阳市 2019 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 5 个专项实施方案》（安环攻坚办【2019】196 号）文中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方案中浓度限值（不超过 0.5mg/m ³ ）要求
噪声治理	各运行设备噪声	选用噪声低、振动小的设备，位于车间内部，车间门窗隔声，距离衰减，安装减振基座等		厂界噪声排放值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固废治理	废棉纱	集中收集到一般固废暂存间（5m ² ），定期交回收公司回收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职工生活垃圾	垃圾箱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GB18599-2001) 及其修改单相关规定
环境管理	/	厂区洒水、周边绿化	/	/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 物	运营期	捻线工艺 废气	颗粒物	厂房密闭，生产车间安装 2 台带过滤网的净风机，车间 地面硬化、洒水抑尘，周边 绿化	达标排放
水污 染物	运营期	生活污水	COD、 SS、 BOD、 NH ₃ -N	4m ³ 沉淀池收集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 掏，不外排
固体 废物	运营期	职工生活	生活垃 圾	垃圾箱收集后委托环卫部 门妥善处理	合理处置
		生产工艺	废棉纱	集中收集到一般固废暂存 间（5m ² ），定期交回收公 司回收	综合利用
噪声	运营期	各运行设 备	设备运 行噪声	选用噪声低、振动小的设 备，位于车间内部，车间门 窗隔声，距离衰减，安装减 振基座等措施	满足《工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 类标准，达标排放
其他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注意美化绿化厂区环境，对区域生态环境起一定的补偿作用，能减少项目对区域生态环境的影响。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本项目总投资 40 万元，位于安阳市北关区中华路与创业大道交叉口向东 800 米路北西排 1 号，占地 3960 m²。主要从事捻线加工销售，年加工 600 吨棉纱。

1、项目产业政策的符合性

本项目属于纺织业 C1711 棉纺纱加工，经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0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为允许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经对照《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第一、二、三、四批），本项目生产工艺、设备、产品均不属于产业政策中的限制和淘汰类。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已同意该项目的备案，项目代码为 2020-410503-17-03-097843。

2、土地规划符合性分析

项目位于安阳市北关区中华路与创业大道交叉口向东 800 米路北西排 1 号河南安阳华安煤矿电机有限责任公司院内，拟占地面积 3960 m²，根据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安阳市友为纺织有限公司捻线年加工 600 吨棉纱项目入区证明文件（见附件 3）所示，该项目所用土地现状为工业用地，符合安阳市纺织产业集聚区发展规划，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项目选址可行。

3、选址合理性、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生产加工中产生的大气污染物量较小，在密闭厂房内生产，生产车间安装 2 台带过滤网的净风机，采取地面硬化、定期洒水等措施后，无组织颗粒物排放达标，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项目产生的各项固体废弃物均得到合理处置，不随意堆放；高噪声设备经减振、隔音后厂界噪声排放值达标。综上，项目选址合理。

从平面布置图可以看出，重点污染单元远离敏感点，整个布局紧凑，严密。同时满足工艺流程的要求，因而本项目在总平面布置上是合理的。

4、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①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沉淀池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用于沤制农肥，不外排。

项目废水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②废气

本项目无组织颗粒物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及《安阳市 2019 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 5 个专项实施方案》(安环攻坚办【2019】196 号)文中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治理实施方案中相关浓度限值(不超过 $0.5\text{mg}/\text{m}^3$)要求,经大气环境影响预测,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项目采取在封闭的车间内生产,车间安装带滤网的净风机,车间地面硬化,定期洒水抑尘等措施后,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环境影响较小。

③噪声

对各生产设备采取减振基础、厂房隔声适当的减噪措施,运输车辆厂内采取限速、禁鸣等措施后,项目各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④固体废弃物

从生产工艺分析,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捻线加工过程产生的废棉纱,该固废为一般固废,暂存于一般固废间中,定期由物资回收公司集中回收。

项目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6\text{t}/\text{a}$ 。生活垃圾经垃圾箱收集后,送往就近垃圾中转站,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项目所产生的固废经相应措施处理后,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综上所述营运期产生的固废经妥善处置后,对周围环境无影响。

5、总量控制

水污染物:本项目运营期无生产废水产生;员工生活污水经 4m^3 沉淀池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掏用于沤制农肥,不外排。

大气污染物:本项目捻线加工工艺产生的颗粒物废气,在封闭的车间内生产加工,少量颗粒物以无组织形式外排,颗粒物排放量为 $0.12\text{t}/\text{a}$,不设置 SO_2 、 NO_x 的总量控制指标。

建议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 : $0\text{t}/\text{a}$; $\text{NH}_3\text{-N}$: $0\text{t}/\text{a}$; SO_2 : $0\text{t}/\text{a}$; NO_x : $0\text{t}/\text{a}$ 。

6、清洁生产

根据国发[1996]31 号文件《国务院关于环境保护若干问题的决定》,所有建设项目要提高技术起点,采用能耗物耗小、污染物产生量小的清洁生产工艺,严禁采

用国家明令禁止的设备和工艺。

本项目不涉及淘汰类设备和工艺，原料及设备采用一定的污染防治措施，对环境的影响程度低，能耗物耗居平均水平，基本体现了清洁生产精神，符合清洁生产要求。

二、评价建议

1、加强生活污水沉淀池的管理，防止出现溢流现象。

2、加强环境意识教育，制定环保设施操作管理规程，建立健全各项环保岗位责任制，确保环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防止污染事故发生，一旦发生事故排放，应立即停止生产系统的生产，并组织维修，待系统正常运转后，方能正常生产。

3、厂区地面硬化，定期清扫、洒水抑尘。

4、为项目产噪设备配置合理的基础减振，定期做好检测与维护。

5、加强厂区环境绿化工作，使厂区充分绿化，以起到净化空气、降低噪声的作用，同时美化厂区环境。

6、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并确保环保资金落实到位。

7、切实做好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防止突发环境事件发生。

三、评价总结论

综上所述，安阳市友为纺织有限公司捻线年加工 600 吨棉纱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土地手续齐全，项目选址合理，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等在采取相应的治理措施后，均能达到相应的国家标准要求，对外环境影响较小。因此，该项目在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的环保法律、法规，认真落实污染防治措施的基础上，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的实施是可行的。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